

走出黑土地的女作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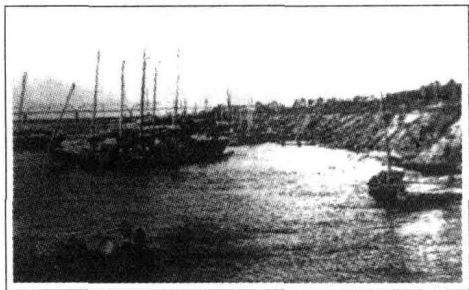
萧红评传

刘乃翹 王雅茹
特邀主审 刘仁坤

哈尔滨出版社

目 录

引子	1
呼兰河畔难忘的童年	7
祖父关爱 童年游戏后花园	9
学念诗歌 来自祖父的启蒙教育	18
入小学受教育 学业优秀	20
命运多舛在哈尔滨	37
挣脱家庭束缚 求学初到哈尔滨	39
接受新思想 参加反帝爱国运动	42
为求学抗婚 与家庭决裂	46
逃婚出走 初踏京城求学路	49
返家遭冷遇 被困阿城乡下	51
又到哈尔滨 体味苦涩人生	53
萧红在京期间的情感交往	57
被困旅馆 走投无路	60



引子

位于中国东北边陲的黑龙江省是一片古老而神奇的土地。这里崇山峻岭中翻涌着莽莽林海；这里肥沃的黑土地上是广袤无垠的绿色草原，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像晶莹闪烁的玉带从这里蜿蜒流过，从古至今哺育了一代又一代的黑龙江人。

在这片美丽富饶的土地上，已经发掘出许多原始社会的文化遗存，证明早在文明时代以前这里就有人类活动^①。步入文明时代后，这里的人类与中原文明的交流更是不绝于史^②。

当历史车轮转入大清王朝时，清政府在东北设立了奉天、吉林、黑龙江三将军。到了光绪年间，改设奉天、吉林、黑龙江三行省。据《清史稿》记载：



松花江南岸属吉林，松花江北属黑龙江省。呼兰属黑龙江省辖地，隔江就是吉林省双城府的辖地了③。

在松花江哈尔滨段江北，有一条缓缓流经江北平原注入松花江的小河流，这就是呼兰河。史书上说：

呼兰，松花江襟其南，长河支港，足资灌溉，土味膏沃，号为产粮之区。雍正十三年后，移屯设庄口事开辟。咸丰、同治之际，直隶、山东游民流徙关外者，竞赴屯庄庸工，积日既久，私相售卖，占地日广……④

本来，在清朝初年清政府曾对东北采取封禁政策，目的是为了确东北地区的满族古老的生活习惯，把东北视为“龙兴”之地和满族八旗的养生之所，因而严禁关内汉人流入东北。后来，这一封禁政策不断松动，原因之一是沙俄入侵。

沙俄侵略黑龙江后，清政府进行了反击。为阻止沙俄的侵略行径，清王朝派兵驻扎在黑龙江。最初的黑龙将军设在瑗琿，故称之为瑗琿将军，又一度移至嫩江，最后移到卜奎（今齐齐哈尔市）。当时，驻扎在黑龙江的军队实行屯兵制，士兵耕种土地，收获物充为军饷。在清代，像这种驻防边疆并实行屯田的军队是带家眷的，为解决军队和家眷的生活问题也需开荒垦田。

除了屯田外，当时黑龙江、吉林、奉天还陆续实行一种旗地制度。旗地是清政府拨给八旗兵丁和官员充当“工资”的份地。清朝入关前，黑龙江本没有旗地，入关后，特别是到了雍正、乾隆时期，京畿一带已无荒地分给八旗子弟，而入关的八旗子弟却愈来愈多。为了解决八旗兵丁



的生计问题，清王朝开始把北京的旗民移到当时的黑龙江、吉林等地。今天黑龙江省五常的拉林，双城，及哈尔滨市郊的满族自治乡就是那时移民的结果。这些旗民大多不从事劳动，多年养尊处优使他们难以从事农业生产。于是清政府允许他们招人代耕。

至此，流民之势难以封禁，遇饥荒之年，大量山东、直隶（河北）等地的汉人就大量流向东北。到后来，原本是雇工的汉人，逐渐拥有土地。即所谓的“私相售卖，占地日广”的汉族地主出现了。

出生在呼兰河畔的萧红（原名张乃莹），其祖先就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随着移民潮来到东北的。

张家祖籍山东省东昌府莘县十甲杨皮营村（今为山东省聊城地区莘县）。清朝乾隆年间，其祖先张岱迁移东北。张家先是定居在辽宁的朝阳、凤城，后迁至吉林的榆树。

嘉庆年间，张岱之长子张明福、次子张明贵到现在的黑龙江省阿城县开荒种地。经过两代人的艰苦创业，发展为拥有土地数百垧的新兴的汉族大地主，并开始经营商业活动。开设烧锅、油房和杂货铺，在阿城附近各县广置土地和房屋。

光绪初年，萧红的祖父张维祯分到在呼兰的土地和其他财产，开始在呼兰独立生活。他因婚后无子，于是过继堂弟张维岳之子张廷举为子。张廷举，字选三（1888～1960年），娶妻姜玉兰。

1911年6月2日（农历五月初五），张廷举的第一个孩



子——女儿张乃莹来到这个世界。她就是后来蜚声三四十年代中国文坛的著名女作家萧红。



【注释】

①这里主要指细石器文化。这种文化大约属于氏族社会晚期，当时人们已经定居，约在距今5000~7000年。

细石器文化在黑龙江的重要遗址是昂昂溪文化。昂昂溪现属齐齐哈尔市，地处嫩江边。关于昂昂溪文化的详细资料，可参阅翦伯赞、郑天挺主编的《中国通史参考资料》（一），中华书局1962年版，180页。

另外，据黑龙江省博物馆1977年对乌苏里江流域古文化遗址的调查和挖掘，这一带发现的大量原始社会晚期的文物，与松花江流域的依兰所发现的文物风格相同。这些文化遗存是黄河流域的古代遗址所常见的，相同的文化在牡丹江流域也有发现。

②《竹书纪年》：“息慎（即肃慎族也就是满族的祖先）氏来朝贡桔”。这时是公元前2200年左右。《论语·鲁语》肃慎到中原来“贡桔矢，石驾”。这是周武王灭商时期。《左传·昭公九年》：“肃慎、燕、亳、吾北土也。”当时燕国在北部设置五郡。就是说至少是西周以来，这一地区已受中央的统治。战国时的齐人、赵人、燕人也开始移居东北。

关于中原文化与这一地区文化的融合情况，可参阅：秦隆文、魏国忠《关于中原文化在古代黑龙江地区的传播——龙江春秋》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234页。

③清代的地方行政设置的前后变化：入关后，在地方上沿袭明代的总督、巡抚制。省是地方最高行政区，设总督、巡抚，但已与明代有别。在边疆地区或军事重镇则派设将军，总一省军事、行政事宜，有时兼领外交事务。但在东北地区却与关内有所不同，开始设天昂砮章京，后改



为盛京将军，再改为奉天将军，吉林将军是康熙元年由宁古塔将军改设的。

黑龙江将军的派设，与沙俄入侵有关。所以当时设在瑷珲，曾称为瑷珲将军，后设在嫩江（墨尔根），将军府在齐齐哈尔，称黑龙江将军那是后来的事了。

④《清史稿》中华书局，1976年版，1967页。

⑤《萧红全集》哈尔滨出版社1998年版，1395页。



呼兰河畔难忘的童年

在松花江哈尔滨段江北的呼兰县城，萧红度过了难忘的童年。在这片肥沃的黑土地上，在风光旖旎的呼兰河畔，有给予她倾心关爱的慈祥祖父，有令她魂牵梦绕的故乡家园。这里的一草一木，这里的故土人情，令她久久难以忘怀。

在她的作品里，后园中的蒹草绿阴和蝉鸣鸟啼，是那么令人沉醉；乡村里百姓人家苦涩艰难的生活状态，是那么令人牵肠挂肚，痛心疾首。对此，她倾注了全身心的留恋与牵挂，并以率真质朴又饱含浓情的笔墨，撰写了许多与这里息息相关的隽永之作。

在离开故乡多年之后，身处南国遥远的异乡，她以一腔难舍的依恋之情，向故乡、向黑土地献上了那首凄婉而又深沉的思乡之曲——《呼兰河传》。



祖父关爱 童年游戏后花园

1911年萧红出生时，祖父张维贞已经62岁了。

萧红的父亲常年不在家。萧红出生前，对张维贞来说家里只有老伴和儿媳，因此老人是寂寞的。萧红的出生，对于张维贞是件十分高兴的事，见到隔辈人了，这对于住在中国东北乡村的老人是件大事。老人是喜欢这个孩子的，在某种程度上娇惯着萧红。

有许多萧红的研究者认为，萧红的童年是不幸的，她“孤僻、恬静、矜持”^①，从而得出结论：“萧红的童年是孤独的。”实际上，萧红的童年不仅不孤独、不寂寞，而是恰恰相反。

祖父一天都在后园里边，我也跟着祖父在后花园里边。祖父戴一个大草帽，我戴一个小草帽；祖父栽花，我就栽花；祖父拔草，我就拔草。当祖父下种，种小白菜的时候，我就跟在后边，把那下了种的土窝，用脚一个一个地溜平。哪里会溜得准，东一脚，西一脚的瞎闹。有的把菜籽不单没有被土盖上，反而把菜籽踢飞了……

祖父铲地，我也铲地。因为我太小，拿不动那锄头杆，祖父就把锄头杆拔下来，让我单拿着那锄头的“头”来铲。其实哪里是铲，也不过爬在地上，用锄头乱勾一阵就是了。也认不得哪个是苗，哪个是草。往



往把韭菜当做野草一起地割掉，把狗尾草当做谷穗留着②。

当祖父发现她“锄”过的地留下一片野草时，曾教她辨认谷子与狗尾草的方法。结果是：

祖父虽然教我，我看了也并不细看，也不过马马虎虎地承认下来就是了。一抬头看见一个黄瓜长大了，跑过去摘下来，我又去吃黄瓜去了。

黄瓜也许没有吃完，又看见一个大蜻蜓从旁飞过，于是丢了黄瓜又去追蜻蜓去了。蜻蜓飞得多么快，哪里会追得上？好在一开初也没有存心一定追上，所以站起来，跟了蜻蜓跑了几步就又去做别的去了。

采一个倭花心，捉一个大绿豆蚂蚱，把蚂蚱腿用线绑上，绑了一会儿，也许把蚂蚱腿就绑掉，线头上拴了一只腿，而不见蚂蚱了。

玩腻了，又跑到祖父那里去乱闹一阵。祖父浇菜，我也抢过来浇。奇怪的就是并不往菜上浇，而是拿着小瓢，拼尽了力气，把水往天空里一扬，大喊着：

下雨了，下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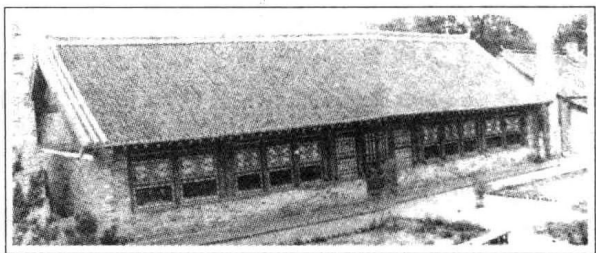
从萧红的自述看不出她是孤独和寂寞的。

从中国传统观念角度看，如果萧红是男子，得到祖父的惯纵是正常的，在那个时代，长孙在家里的地位和其他孩子的地位不能同日而语。但恰恰相反，作为一个女孩，却得到祖父如此惯纵，在菜园中愿意做什么就做什么。无论是栽花、种菜，还是锄地、浇水，其实都是祖父与小孙女在做一种游戏。连韭菜与野草都分不清楚，萧红留下的



“一片野草”是对是错很难说，很可能根本不管什么韭菜、野草，就是拿着没有锄杆的“锄头”乱锄一气。她可以见到“黄瓜长大”，跑过去摘下来就吃；见到蜻蜓后，立即扔下黄瓜捉蜻蜓；玩腻了又去浇水，而这哪里是在浇水，连自己都坦言是不往地上浇，而向天空扬。

这不是游戏么。连她自己也承认：“玩腻了”才又到祖父那乱闹一阵。萧红在后园的活动，无论做什么，都是按着自己的意愿和兴趣去活动，可以说想做什么，只要力所能及的她都去做，而且无论做错什么，祖父都会原谅她。祖父对萧红的活动没有限制，不提出什么具体要求，更没有什么严格的管制。对祖父来说，身边有一个天真烂漫的小孙女陪伴着，生活充满了乐趣。



位于黑龙江省呼兰河畔的萧红故居

这里需要注意的是：萧红生活的时代，中国还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她生活在旧式社会的旧式家庭中，她所处的环境、条件和被祖父娇惯的程度，在今天看来也有些过分，别说那个时代了。因此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萧红的童年是幸福、欢乐和无忧无虑的。

祖父不怎么会理财，一切家务都由祖母管着。祖父只是自由自在地一天天闲着。我想，幸好我长大了，我三岁了，不然祖父该多寂寞，我会走了，我会跑了。



我走不动的时候，祖父就抱着我；我走动了，祖父就拉着我。一天到晚，门里门外，寸步不离，而祖父多半是在后园里，于是我也在后园里。

许多研究萧红的学者，都引用《呼兰河传》中这一段话来说明祖父与萧红之间的关系。我们在关注和承认祖父对萧红的关怀的同时，也应该注意到这样的细节，就是祖父特别喜欢孩子。

遇到别人家的小孩子，总是与小孩开玩笑，趁小孩不注意，把小孩的帽子取下来，有时候放在长衫的下边，有的时候放在袖口里头。

他说：“家雀叼走了你的帽子啦！”

孩子们都知道了祖父的这一手了，并不以为奇，就抱住他的大腿，向他要帽子，摸着他的袖管，撕下他的衣襟，一直找出帽来为止。

看来，萧红的祖父是一个和蔼可亲的老人，由于在家不理财，除了在后园里莳弄花草，种种菜，锄锄草，其他无所事事。因为后园子的面积并不是很大，如果再栽上些果树，种些花，留下种菜的面积不会太大，因此农活不是很多，其他时间都是空余的。我们有理由认为，萧红出生前祖父的生活是寂寞的，否则不会那么喜欢与其他孩子开玩笑。萧红的出生对祖父来说，是上天送来个“大玩具”，于是才有祖孙的形影不离。祖父的生活有了新的内容，萧红的到来使他的生活丰富了许多，愉快了许多。

在祖父的娇惯下，萧红也就越来越顽皮了。

一到后园，萧红毫无目的地奔了出去。尽情地跳，无



拘无束地闹。

若不是把全身的力量跳尽了，祖父怕我累了想招呼住我，那还不可能的，反而他越招呼，我越不听话。

一直跳到跑不动才休息，所谓的休息也不过是摘个黄瓜来吃了，也就算休息了。樱桃树没有结樱桃，就偏跑到树上去找樱桃；李子树也没有结李子，偏要到树上找李子，一边找还一边问祖父为什么树上不结果。

更叫人忍俊不禁的是她捉弄祖父：

别的一切都玩厌了的时候，我就想起来去摘玫瑰花。摘了一大堆把草帽脱下来用帽兜子盛着……好不容易摘了一大堆，摘完了可又不知道做什么了。忽然异想天开，这花若是给祖父戴起来该多好看。

于是，萧红摘了二三十朵红彤彤的玫瑰花，趁祖父蹲在地上拔草时，把花插到祖父的草帽上，一边插花一边笑。祖父并不知道孙女的恶作剧，反而说：“今年春天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这么香，二里路也怕闻得到的。”萧红笑得“哆嗦起来”，无力再插花，然后借机跑回屋去。结果是什么呢？

祖父那满头红彤彤的花朵，一进来祖母就看见了。她看见什么也朦胧，就大笑起来。父亲母亲也笑了起来，而我笑得更厉害。我在地上打着滚儿。

祖父把帽子摘下来一看，原来那玫瑰的香并不是因为今年春天雨水大的缘故，而是那花就顶在他的头



上。

他把帽子放下，他笑了十多分钟还停不住，过一会想起来，又笑了。

祖父刚有点忘记了，我就在旁边提醒说：

“爷爷……今年春天雨水大呀……”

一提起，祖父又笑起来了。于是我也在炕上打起滚来。

顽皮的萧红不仅给祖父的生活带来愉快，也给这个家带来了欢乐。这种捉弄祖父的做法，无论孩子多么小，都应受到批评管教，甚至责骂，而此时的情况却是全家一笑了之，看来萧红的玩笑得到了全家的认可。尽管后来萧红对其父是那么仇视、憎恨，但从这件事来看，父亲对她没有任何指责。

有些学者认为：萧红的祖母不喜欢并且虐待萧红。主要依据是萧红在《呼兰河传》中叙述到祖母用针扎她的手。应该承认，萧红后来也认为祖母待她不好，原因是祖母曾责骂她。关于萧红被祖母骂的事，她是这样叙说的：

祖父一天到晚是闲着的，祖母什么工作也不分配给他。只有一件事，就是祖母的地棒上的摆设，有一套锡器，却总是祖父擦的……每当祖父一擦的时候，我就不高兴，一方面是不能领着我到后花园去玩了，另一方面祖父因此常常挨骂，祖母骂他懒，骂他擦的不干净。祖母一骂祖父的时候，就常常不知为什么连我也骂上。

祖母一骂祖父，我就拉着祖父的手往外边走，一